

巴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状、困境与对策研究

孙 杰

公共文化服务是为了满足公众对文化的一般性需求，向其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的行为以及相关制度和系统的总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体系是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提升新时代城乡文化服务质量的重要内容，也是实现乡村振兴中“乡风文明”的重要抓手。在党和国家的高度重视下，近年来巴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效显著，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同时也存在着一些困惑和不足，与新时代老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还有较大的差距。

一、问题的提出

公共文化服体系建设是实现乡村振兴和全面小康的重要内容，是推动“乡风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近年来，我们国家高度重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党和政府多次召开重要会议强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构建，并相继出台了系列政策文件，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目标、内容、保障等方面都提出了指导意见，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早在2005年，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首次提出了“逐步形成覆盖全社会的比较完备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2010年，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提出“基本建成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目标。2013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再次提出了“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目标。2017年，

党的十九大进一步指出：“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性文化活动。”同时，中央先后制定并实施了系列政策文件，诸如《关于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指导标准（2015—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等。其中，《意见》明确了“到2020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2019年，《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特别强调了“健全人民文化权益保障制度”，指出“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推动基层文化惠民工程扩大覆盖面、增强实效性，健全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进而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到了新的时代高度。

毋庸置疑，随着相关政策文件陆续出台，我国公共文化服务的体系与法规建设、服务的水平与质量都取得了巨大成就。从国家层面看2000年以来，中央财政先后投入40多亿元建设了1086个县级图书馆、文化馆，2.42万个乡镇综合文化站。据统计，2000—2016年，全国文化投入总量由300.29亿元增至3163.08亿元，年均增长15.85%，较明显高于产值增长。在党和国家的高度重视下，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基本

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但是，与经济发展和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相比，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存在供给不足、发展滞后的问题，没有将文化服务与农村居民的日常生活紧密结合起来。从城乡文化的发展现状来看，城乡居民物质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的同时，精神文化生活却相对滞后；城乡居民的闲暇时间日趋增多，但可供享受的公共文化服务却相对匮乏；城乡居民大量的时间被消耗在打牌、赌博等方式中，城乡公共文化发展的空间不断萎缩。城乡公共文化是乡村公共空间的核心载体，城乡居民公共文化生活会培育城乡居民的新集体主义意识和互助合作精神，能够促进市民、村民之间的互动交往，提高社区、村庄的凝聚力，增强村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在新形势下，构建现代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是保障城乡居民文化权益的重要手段，也是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方式。本研究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新时代背景下，在充分调研发现与回顾学界研究的基础上，重点从现状、困境与对策的角度对巴中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作一初步探讨：

二、巴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现实基础和取得的成效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终极目的是满足公民文化权利多层次的需求。近年来，巴中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在推进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过程中，着重建立政府引导、多方共建、多元投入等机制，

广泛发动社会各方力量，投资完善文化基础设施，积极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巴中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资源优势

1、“巴人故里”，历史文化资源丰富。巴中历史悠久，上古属于古巴人活动的重要区域，有近 2000 年的建制历史、5000 多年的文化记载。巴中历史文化遗迹众多，许多高品位的资源在国内、省内都占有重要的地位。巴中主城区一水环绕、四龕佑城，境内始建于隋、兴盛于唐的东龕、南龕、西龕、北龕、摩崖造像多达 7200 余尊，被誉为“盛唐彩雕全国第一”，并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巴中是古代巴人活动的核心区域，是巴文化的中心地带，是远古中华文明的重要发祥地，是四川省首批命名的“历史文化名城”、“中国民间艺术之乡”，是著名天文学家张思训、辛亥革命先驱董修武、平民教育家晏阳初等名人的故乡。同时诞生了一位举世无双的将军兼戏剧家陈其通，他就是著名话剧《柯山红日》、《万水千山》的作者。

2、“红色沃土”，红色文化资源丰富。川陕苏区是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全国第二大苏区，巴中位于川陕苏区的核心区域，是川陕苏区首府所在地。徐向前、李先念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在这里战斗、生活达两年之久，留下了大量珍贵的革命旧址、遗址，建成了邓小平题写馆名的“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和红军后代筹资修建的“川陕苏区将帅碑林”。1933 年，仅巴州辖区就有 1.3 万优秀儿女参加工农红军，后来成为县

团级以上干部的达 500 余人，其中 10 人被授予将军军衔。通江境内革命遗址和石刻标语遍及城乡，仅主要革命遗址就多达 50 多处。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和总政治部旧址、红军广场、列宁公园、巨幅石刻标语等均保存完好。川陕革命根据地红军烈士陵园占地 350 亩，长眠着 25000 余名红军烈士，为全国最大的红军烈士墓地。每字高 5.9 米、宽 4.9 米的“赤化全川”石刻标语堪称“标语之王”收录于辞海。张国焘、徐向前、陈昌浩等办公居住的“五一村”原貌依旧。“空山坝大捷”战场遗址已旧貌换新颜。胡耀邦、江泽民、叶选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亲笔题词的“川陕革命根据地军史陈列馆”、“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旧址纪念馆”和“红军广场”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更具有丰富的红军文化内涵。

3、“非物质文化遗产”众多，民间民俗文化资源丰富。巴中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十分丰富，不仅数量大，而且种类多。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共有 16 个大类 169 个子项，分别为民间语言、民间文学、民间美术、民间音乐、民间舞蹈、民间戏曲、民间曲艺、民间杂技、民间手工技艺、生产商贸习俗、消费习俗、人生礼俗、岁时节令、民间信仰、民间知识、游艺体育与竞技。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2 个、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10 个，46 个项目纳入市级名录，852 个项目纳入区县级名录。除了国家级非遗《巴山背二歌》、《翻山饺子》，巴中还有《十里坪》、《正月十六登高节》、《川剧玩友》、《龘坛戏》、

《叶雕》、《蜀绣》等非遗项目，历史悠久、内涵丰富，如星河般灿烂，不仅展示了巴中人的生活风貌，也体现了巴中人的勤劳和智慧，烙印下巴中人在历史进程中的文化足迹。

（二）巴中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引领

巴中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文化建设，制定了文化建设总体规划，明确了文化建设发展的目标和工作重点，配套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在追求公共文化资源配置的公平、合理以及公共文化部门经营的经济、效率和效益的基础上，确立了科学有效的公共文化服务的体制模式。在近两年来市政府工作报告中都明确了要加快发展巴中文化体育事业。围绕建设川陕革命老区核心示范区，紧紧推进文化繁荣“四大工程”，常态化开展“三下乡”“精品剧目进巴中”“律动巴山”等文化惠民、展演活动，设立大巴山文艺奖。推进米仓古道申遗，启动革命文物资源名录编制，加快红军石刻标语群保护规划编制，推进南龕摩崖造像抢救保护工程。加快市体育中心、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望王山国际山地户外运动示范基地建设，推进全民健身，新建农民体育健身工程400余个，办好市运会，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同时推进基层“扫黄打非”示范网格创建和网格化管理。这些重大举措，再次吹响了巴中文化事业大发展大繁荣的号角，加快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步伐。

（三）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

早在 2015 年中共巴中市委三届十次全会上就出台了《巴中市文化惠民扶贫专项方案》。《方案》明确指出，到 2020 年要建立起四级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围绕加快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标准化、均等化建设这一目标，近五年来，巴中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尤其是文明惠民扶贫工作中，着力从基础设施建设、文化惠民政策争取、文化惠民活动开展、文化队伍建设、文化经费保障等方面加快推进巴中公共文化服务的标准化、均等化建设。完成了市体育馆游泳馆、市文化馆新馆建设项目，完成了通江县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建成了川陕革命根据地暨将帅碑林新馆建设以及巴中市影剧院、巴中市文艺活动中心等大批公共文化阵地建设。近年来巴中市还持续打造了包括“巴人文化艺术节”、“巴人民俗文化节”、“正月十六登高节”在内的区域性公共文化品牌。强化送文化下乡活动，使每年的送演出、送图书、送电影、送科技、送法律下乡等活动不少于 220 场次。每年每个乡镇演出不少于 5 次，每个行政村不少于 1 次。

按照《方案》要求，全市每年配备一批乡镇综合文化站工作人员，到目前，全市每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工作人员已达到 1-2 名，并解决了基层文化工作人员的编制、福利待遇等问题。全市每年选派了 10 名以上中青年文化人才到省内外高等院校、上级文化单位学习深造、挂职锻炼，基本上实现了对县（区）、乡镇文化干部人员培训的全覆盖。

（四）城乡文化活动异彩纷呈

随着文化惠民、文化乐民工作的稳步推进，巴中市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大幅提升。全市年均组织开展“送文化下乡”330余场，各类广场文化活动380余场、放映农村公益性电影200余场，受益群众100余万人（次），广大群众“看书难、看戏难、看电影难”的问题正在逐步解决，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得到了有效的保障。“正月十六”登高节、南江重点打造的“美丽乡村·幸福有我”“集州欢歌”“相约光雾山”等文化活动，已经成为全省较有影响的地域文化品牌。特别是近年来巴中市连续八届成功举办了巴人文化艺术节，来自省内外专家学社、文艺工作者相聚巴中，共商巴文化传承与创新，开创了全国巴文化展演之先河，在全国、全省都产生了强烈的反响。

（五）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设备逐步完善

“十三五”期间，巴中市已投资10多亿元，推进秦巴文化活动中心、巴中博物馆、平昌县群众文化活动中心等重大公共文化项目建设。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暨川陕苏区将帅碑林纪念馆新馆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巴州剧院和巴州区文化馆、图书馆成功改扩建；通江县银耳博物馆也开始迎接国内外宾客……，截至目前全市现已建成公共图书馆6个、文化馆6个、博物馆纪念馆11个、美术馆2个。

乡村文化建设异彩纷呈。“知法守法是福、平安健康是福、子女成才是福……”巴州区梁永镇宏福村以“福”文化为主题的村史馆里，一幅幅标语简洁明了。这样的村史馆在全市还有很多，诸如巴州区曾口镇书台村“书香”文化主题村史馆、水宁寺镇龙台村“农耕”文化主题村史馆等。

截至目前全市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 187 个、城市街道（社区）文化服务中心 7 个，推进乡镇综合文化站提档升级工程，成功申报巴州区三江镇、恩阳区兴隆镇、南江县沙河镇等 20 余个乡镇综合文化站为省级示范站，建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329 个，退出贫困村文化室 468 个，农家（社区）书屋 2651 个。

（六）公共文化产品生产供给能力逐步提升

目前全市 2871 个文化馆（站、室、中心）、图书馆（农家书屋）、博物馆纪念馆（园）均已对外实施免费开放，市图书馆部分场馆错时开放、延时开放，有效满足了群众读书看报、参加群众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需求。

近年来，巴中市常年开展以送文艺演出、文化展览、文化讲座等为主要内容的文化惠民活动，如“巴中优秀群众文艺作品巡演”“书香巴中全民阅读”等，年均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 330 余场次，指导基层开展群众文化辅导活动 1500 多场次。

在实施文化繁荣精品工程方面，拍摄了巴中文化宣传片《巴人巴风相约巴中》，编辑出版了《巴中与巴文化》《巴文化普

及读本》等书籍，创作的川剧《挂印知县》赴全国各地基层文艺院团展演，四川清音《竹颂》参加第十届中国艺术节群星奖角逐。四川盘子《心如莲》、扬琴《莲花开》获得全国曲艺“牡丹奖”文学奖，歌舞《追梦》、舞蹈《翻山饺子》参加全省优秀节目巡演活动，方言小品《帽子》、川北灯戏《李扯火脱贫》《水族闹堂》等作品参加全省第十六届戏剧小品比赛和四川省第二届农民艺术节“群星奖”比赛，提升了巴中文化影响力，增强了巴中公共文化供给能力。

（七）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逐步壮大

据了解，全市6个文化馆共配备工作人员137名、6个图书馆共配备工作人员81名、11个博物馆纪念馆共配备工作人员115名、2个美术馆共配备工作人员9名，给予188个乡镇综合文化站编制392名，已到位人员355名；全市所有行政村、城市社区均已配备文化管家，699个贫困村均已配备文化志愿者。各级公共文化单位从四川大学、西北民族大学、四川音乐学院等地引进专业人才29名。

在文化繁荣大发展的新时代，各类文化行业协会百家争荣。目前巴中市有川剧爱好者协会、民间文艺家协会、奇石根雕协会、散文协会、曲艺家协会、红楼梦协会、民间工艺美术协会等各类文化协会30余个，指导开展了书法、摄影、美术、收藏、舞蹈等文化活动。

在群众文化队伍方面，大力培育组建了翻山饺子舞蹈队、巴山民歌队、拐棍宣传队等各类群众文化队伍 267 支，实现了所有乡镇和城市社区及部分中心村全覆盖，选派业务骨干指导群众文化队伍开展了广场舞、政策宣讲、五星家庭评选等文体活动。

（八）省市财政投入逐年加大

近年来，市县两级政府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逐年有所增加。近日，省财政厅、省文化和旅游厅又下达巴中市（不含扩权县）2020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专项资金（文化旅游重点工程）2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非遗传承人抢救性保护记录工程。

三、巴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存在的主要问题

巴中市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虽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但按照巴中市委市政府 2016 年 3 月颁发的《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提出的目标任务，对照文化与旅游部与财政部颁发的《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标准》（西部地区创建最低标准共有 7 大类 35 项刚性指标），（以下简称《标准》），对照东部发达地区文化发展速度，对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还存在着很大的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欠账太多

公共图书馆建设方面：《标准》要求人均占有藏书 0.6 册以

上，（全市应用藏书 228 万册左右）；平均每册藏书年流通率 0.6 次以上；人均年增新书 0.04 册以上，（全市应用藏书 15 万册左右）；人均到馆 0.4 次以上。事实上目前巴中市公共图书馆馆藏图书 50 万余册（含电子图书 30 万余册），人均占有藏书以及年均人增新书与《标准》要求相差甚远。文化馆建设方面；要求市辖两级文化馆 80%达到部颁三级以上标准，县文化馆全部达到部颁三级以上标准。事实上，巴中市共有 6 个文化馆，但未全部达到部颁标准，且个别文化馆仍然为无级文化馆。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方面：要求 60%的乡镇（街道）、社区建有标准配置的公共电子阅览室，全市应建有 318 个电子阅览室，目前离这个标准还有相当大的距离。

（二）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不足

按照全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要求，各级公共电子阅览室必须达到为公众免费上网时间每周不少于 42 小时，图书馆每周开放时间每周不少于 56 小时，文化馆和博物馆每周开放不少于 42 小时，每个行政村每年看两场以上戏剧或文艺演出，每个行政村每年组织 3 次以上规模较大的群众文化活动，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实现“村村通”、100%的基层群众可以通过基层服务点使用文化信息资源及享受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数字美术馆的资源服务。由于经费、交通、场地等诸多方面的限制，巴中市以上各个方面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还存在严重不足。

（三）公共文化服务组织支撑脆弱

按照创建全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要求，政府应有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相关规划和政策，建立政府统一领导、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社会团体积极参与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以农村和基层为重点，制定统筹城乡文化发展的相关规划、政策、措施，建立政府与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的专家咨询制度。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运营的公众参与制度，形成政府宏观管理、行业协会参与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的管理模式，建立城市对农村的公共文化援助机制。从巴中市目前实际情况看，这些体制尚未完全形成，研究制定相关规范性政策措施和文件、深化改革完善的道路还任重道远。

（四）资金、人才和技术保障措施不到位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应建立完善的公共文化经费投入机制，近三年财政体育与传媒不低于同级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人均文化支出（按常住人口计算）高于本省平均水平，但巴中市的人均文化支出还远远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人才方面：乡镇综合文化站的人员编制3名以上，目前缺口还较大，并且有部分乡镇至今未配备文化专干；行政村和社区有至少1名财政补贴的文化管理人员也得到完全落实；《标准》要求县级文化单位在职人员参加脱产培训时间每年不少于15天，乡镇街道、社区基层文化专兼职人员参加集中培训时间每年不少于5天，由于经费和条件限制，全市基层文化干部参训率不

到 50%。

（五）公共文化服务品牌效应不强

虽然巴中市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中做了大量的工作，但在后期的宣传、包装、推介等方面还显得较为薄弱，活动的影响力、辐射力不够，还没有真正形成的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如“正月十六登高节”、广场群众健身舞、巴文化艺术节等公共文化服务活动，都需要不断总结提炼典型经验，提升宣传包装效果、扩大受益覆盖面、增强活动的影响力。

（六）公共文化服务监管、评估、考核体系不够完善

一个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状态表现为它的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决定于它所具有的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它的未来发展取决于它的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这就需要建立科学的公共文化服务监管、评估、考核体系，在这方面，巴中市的公共文化服务监管、评估、考核体系还不够完善。

四、加强巴中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思路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是：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努力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精神文化多层次多方面诉求，为人民群众提供数量更多质量更优的文化产品与服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利，达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的目的。要进一步完善巴中市公共文化体系建设，笔者提出以下几点思考，仅供参考：

（一）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必须始终立足地区实际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既要学习其他地区先进经验又要立足自身的特色，结合巴中实际，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要力求做到以下四点：一是要“借脑”，通过各种渠道，邀请相关专家、学者把脉问诊，借他们的“慧眼”看问题，借别人的“慧脑”想问题，提出科学决策意见；二是借经，要总结国内外发达地区的成功经验，拓宽思路、找准出路、少走弯路；三是借力，政府要通过服务的市场化、资金的社会化引导更多的企业和社会公众对公共文化参与共建；四是“借题”，各个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没有现成的模式可以照搬，对于不同的地区都是一个全新的课题，市县各级社科联要借助课题研究的“工研结合”的形式，在实践中研究，在研究中推进。

（二）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必须大力强化两种意识

一是责任意识。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角度看，二者应该协调发展，但是从目前现实情况看是经济持续、稳定、高速发展，文化建设却成了短板，出现经济建设一条腿长、文化建设一条腿短的现象，这样就会影响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文化产业发展体系属性的角度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最容易发生“市场失灵”，政府就应该发挥“有形之手”的作用，主动担责，为社会提供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二是机遇意识。当前我们的文化建设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大好发展机遇。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文化建

作，把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到解决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重要途径，其次，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特别是巴中建市二十多年来经济快速发展为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奠定了物质基础。此外，从文化发展的自身规律看，文化建设的高峰期已经到来，我们应该强化机遇意识，抓住机遇，乘势而上，戮力同心建设文化强市。

（三）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必须正确协调三种关系

一是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的关系。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是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辩证统一体，文化事业的繁荣是文化产业兴旺的前提；文化产业的发展，又能大大推动文化事业的进步。二者之间，文化事业是第一位的。必须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目标是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共赢。二是要处理好文化传承与创新的关系。传承是创新的前提，创新是为了更好地继承和发展。我们要对传统文化进行梳理和“扬弃”，促进传统文化的现代转型，创造出既有原创性和本土特色的社会新质文化，形成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协调的和谐文化。三是要处理好文化冲突与文化融合的关系。文化发展过程中的差异性与不平衡性，在交流与发展动态中必然引发文化冲突。这种冲突如果得不到及时处理和妥善解决，就有可能引发经济动荡、社会危机。文化融合是世界思想文化交流发展的打趋势，是化解文化冲突的必由之路。我们要在文化冲突和文化融合的打碰撞中，清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主导性，坚守本土文化的特色性，

包容世界文化的开放性。

（四）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必须牢牢把握四个原则

一是公益性原则。公共文化服务提供的是公益性极强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追求的是公共利益最大化，体现的全体社会成员的共同利益。二是均等性原则。主要体现为服务对象的全体性，不应有任何地域性以及城乡种族身份的歧视。三是便利性原则。便利性就是要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合理、就近服务群众生活圈、公共文化信息公开化等，时时处处体现以人民为中心，保证人民得到近距离、经常性的、容易获取的便利服务。四是基本性原则，基本性是指政府只负责提供基本的公共文化服务。确保公民基本文化权利的满足，这是“有限政府”的职责所决定的，是世界大多数国家普遍遵循的原则。

五、加强巴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对策与建议

加强新时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根据巴中实际，应面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进入新时代的大背景，按照新时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遵循“巩固强项、提升弱项”的原则，突出重点，长远规划，分步实施，力争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的需要。

（一）加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力度

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推进市级重点公共文化设施项目建设，完成巴中大剧院等一批高水平的公共文化服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各县（区）要按照国家有关标准，积极新建或

扩建图书馆、文化馆等重点公共文化设施，进一步提升文化设施水平，增强服务功能；实施乡镇（街道）社区综合文化站、文化活动室建设提升工程，认真落实“从城市住房开发投资中提取 1%，用于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的要求，城市新建小区配套建设的公共设施不得作为他用；进一步完善市县级中心文化广场建设，配备必要的舞台设施，满足举办大型群众文化活动需求。着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增强公共文化服务的均等性、便利性，大力实施公益文化普及工程、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流动工程、电影放映公共服务工程、“惠民天天演”工程、公共文化场馆绿色通道建设工程和“文化惠民行动”。充分发挥四级公共文化实施网络作用，全面实行公共文化单位免费开放，为广大群众提供丰富多彩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市、县（区）各级公共文化单位每年免费为群众演出、举办较大规模文化活动的数量和效果应有大的提升；实现全市（含县城）及重点乡镇数字影院基本覆盖，加强学校电影公共服务工作，确保每个学期为中小学生免费放映两场爱国主义教育影片；继续举办巴文化艺术展演，打造精品力作，满足群众欣赏高雅艺术和高端艺术精品的需求；在全市实施“文化亲民、文化爱民、文化助民、文化乐民、文化惠民”为宗旨的“五民行动”，各级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等文化场馆全面实施免费开放，同时要面向特殊群体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公益文化活动，各级文化、教育、老龄、残联、工会、共青团、妇联等部门要广泛

开展特殊群体的专业文化广电，满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及外来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的文化需求。

（二）加快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

巴中是革命老区、欠发达地区，发展不平衡和不充分的矛盾仍然突出，城乡差距比较明显，公共文化服务要投入更多的力量到农村地区，尤其是偏远的贫困乡镇。在现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的基础上，应积极推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的发展。要依据城镇、农村人口的变动情况来合理、高效地配置公共文化资源，加快推进文化馆和图书馆分馆的建设工作，真正落实总馆和分馆资源的互联互通和共建共享。

当前公共文化服务采取了较多措施开展文化下乡活动，有效地促进了城乡之间的文化交流，但这种交流主要表现为城市文化向农村的传递和输入，强势文化的进入，所带来的影响是对一些原生态农村文化产生的冲击，要真正促进农村文化建设，开展城乡文化互动，除了城市对农村的文化输入，还应该尽力挖掘和培育农村本土的优秀文化，积极培养出当地的文化人才，鼓励农村文化向城市输入，增强双向的文化交流。这样一方面可以增强农村地区的文化自觉意识，帮助其积极利用公共文化服务的平台和市场化机制扩大农村文化的辐射范围，也可以推动文化脱贫，实现乡村振兴。

（三）培育和打造公共文化服务精品，提高公共文化服务品质和水平

巴中要依托旻阳初等历史人文资源和巴人文化、大巴山精神、红色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深度打造和全面提升“将帅碑林”、“巴文化艺术节”、“王坪烈士陵园”、“大巴山干部学院”、“恩阳古镇”等文化品牌。推出一批富有厚重历史文化、新时代精神、深受群众喜爱的文艺精品力作，确保巴中文艺创作在全省的领先地位。培育一批公共文化品牌活动品牌，市级政府要做大做强具有导向性、示范性的文化活动品牌，抓好城乡文化的交流和推广，举办较强示范带头作用的大型公共文化活动的10个以上；各区县要立足弘扬特色文化，做大做强2-3个常年举办的文化活动品牌，全力打造“一县（一区）一品”；各镇（街道）、社区综合文化站要根据本地实际，每年开展一项特色活动。拓展一批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各级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文化单位要突破传统场馆模式，适应公共文化服务多元化、多样化的发展趋势，把传统单一的服务拓展为综合性的文化服务。打造一批基层文化建设示范点，加强各镇（街道）综合文化示范点和社区文化活动室示范点建设，推动基层公共文化建设和上台阶、上水平。

(四)积极推进文化科技创新，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建设水平

推进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在形成市级分中心、县级支中心、基层服务站的基础上，继续加强和完善基层建设，把共享工程基层服务点拓展到每个村和社区。推进公共电子阅

览室建设，在全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建设标准配置的公共电子阅览室，为基层群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提供内容健康、服务规范、环境良好的公共性互联网服务。推进数字资源建设，加强“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数字博物馆”建设，加快对全市图书、艺术、美术、音乐、文博、书画等文化信息资源的数字化处理，实现文献信息资源共享。

（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供有力的人才资源保障

加强公共文化人才引进，以更宽广的眼界和思路制定和实施公共文化专业人才引进计划，对符合巴中市急需紧缺的优秀和特殊公共文化专业人才给予政策支持。进一步优化文化队伍结构，确保市级文化单位业务人员占职工总数不低于70%，县（区）级文化单位业务人员占职工总数不低于80%；逐步实行相关专业人才职业资格制度和晋升制度，鼓励文化干部参加各类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认证。加强基层干部队伍建设，乡镇（街道）社区综合文化站人员编制达到3名以上，每个行政村和社区至少配备1名财政补贴的文化管理员。加强文化干部业务培训，培养文化传承人、文化骨干、文化经纪人。市级要依托巴中职业技术学院、巴中中学、市委党校以及其他高校，建立公共文化从业人员培训基地，确保县级文化单位在职员工每年参加脱产培训时间不少于15天，并选派一定比例的人员参加省以上文化干部培训。各区县每年要开展一次不少于5天的乡镇（街道）

社区文化干部培训。各乡镇（街道）社区综合文化站每年要开展一次不少于5天的村社文化管理员培训。积极培育和发展文化志愿者队伍，动员鼓励各方面人才特别是文艺专长的人员成为文化志愿者，充分发挥文化志愿者在公共文化服务领域的重要作用，积极参与企业文化、乡村文化、校园文化、社区文化、广场文化等公益文化活动，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好地精神文化服务。

（六）增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的广度和深度

巴中历史文化、民间文化积淀厚重，尤其是非物质文化遗产十分丰富，不仅数量大，而且种类多（前面已列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对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增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的广度和深度，必须在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一是充实非遗专职保护队伍。在文化站设置专人负责非遗保护工作并定期对其进行培训。逐年提高待遇，与在编人员同工同酬或转化为事业编制，激发其工作积极性；二是加大对传承人的保障力度。对各级各类传承项目均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或者以奖代补。将传承活动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根据财政收入情况逐年增加。将年老体弱、家庭困难的传承人纳入农村低保。定期对传承人进行培训，不断提高技艺水平，鼓励技艺创新；三是定期开展非遗宣传、展示、演出活动，营造传承和保护非遗项目的良好氛围；四是要鼓励生产经营性非遗项目做大做强，并给予一些政策上的优惠。

(七)加强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环境

加强文化法律法规建设，推进文化建设立法进度，规范文化阵地管理，加大文化执法力度，依法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进行规范化管理，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研究，研究制定文化设施建设、活动开展、队伍建设、财政投入等有关政策和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鼓励政策，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可持续发展。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制度设计研究，积极组织科研单位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课题研究工作，按照国家和四川省文化主管部门的部署，着重研究政府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主体地位和重要作用。

主要参考文献资料：

- 1、2019、2020 年《巴中市政府工作报告》。
- 2、《巴中市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2016。
- 3、文化与旅游部与财政部颁发的《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标准》，2020.9。
- 4、董晓东，上海市公共文化服务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华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10。
- 5、胡税根，宋先成。我国西部地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问题研究。《天津行政学院学报》2011。
- 6、郑孟七，绍兴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研究，《绍兴学

院学报》2011。